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02月01日

送出日期：2021年02月2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3210
下属分级基金简称	诺安纯债 诺安债C	下属分级基金代码	163210 163211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03月27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深圳证券交易所2013年06月24日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三年定期开放
基金经理	谢志华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3年05月25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6年07月01日
其他	在开放期的最后一日日终，如基金资产净值低于2亿元或基金份额持有人人数少于200人，无需召开持有人大会，基金合同将于该日次日终止并进行财产清算。		

注：本基金 A 类份额上市交易，场内简称“诺安纯债”，场内交易代码为“163210”；本基金 C 类份额未上市交易。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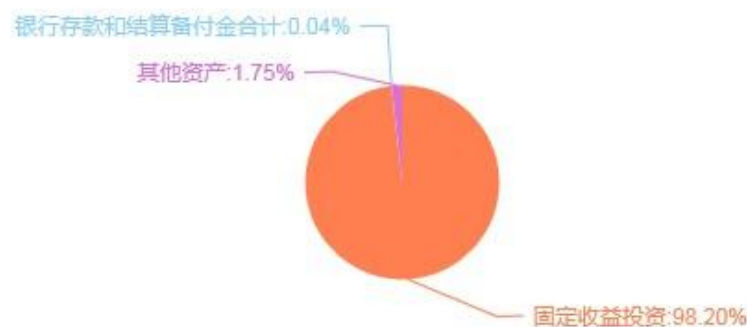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第十一部分 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影响债券市场各类要素的分析以及投资组合的积极主动管理，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长期稳定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同时本基金不参与可转换债券投资。 本基金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为：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在开放期，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在非开放期，本基金不受上述5%的限制。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应开放期流

	动性需要，为保护持有人利益，本基金开放期开始前三个月、开放期以及开放期结束后的三个月内（如遇市场情况急剧变化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本基金的固定收益类资产比例可不受上述限制。
主要投资策略	1、封闭期投资策略：在封闭期内，为合理控制本基金开放期的流动性风险，并满足每次开放期的流动性需求，原则上本基金在投资管理中将持有债券的组合久期与封闭期进行适当的匹配。同时，在遵守本基金有关投资限制与投资比例的前提下，将主要投资于高流动性的投资品种，减小基金净值的波动。 2、开放期投资安排：在开放期，本基金原则上将使基金资产保持现金状态，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各种有效管理措施，保障基金运作安排，防范流动性风险，满足开放期流动性的需求。在开放期前根据市场情况，进行相应压力测试，制定开放期操作规范流程和应急预案，做好应付极端情况下赎回的准备。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2020年12月31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19年12月31日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19年12月31日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诺安纯债A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 收费)	M<100万	0.32%	适用于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
	100万≤M<200万	0.10%	适用于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
	200万≤M<500万	0.03%	适用于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
	500万≤M	1000.00元/笔	适用于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
	M<100万	0.80%	适用于其他投资者
	200万≤M<100万	0.50%	适用于其他投资者
	200万≤M<500万	0.30%	适用于其他投资者
	500万≤M	1000.00元/笔	适用于其他投资者
赎回费	N<7天	1.50%	-
	7天≤N	0.00%	-

诺安债C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持有期限 (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 (前 收费)	-	-	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赎回费	N<7天	1.50%	-
	7天≤N	0.00%	-

注：场内交易费用以证券公司实际收取为准。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70%
托管费	0.20%
诺安债C销售服务费	0.40%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上市费和年费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在投资中出现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三类，一是本基金特有的风险；二是国内债券市场风险，包括政策风险、利率风险等；三是开放式基金共有的风险，包括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等。

本基金的特定风险：本基金每三年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投资者需在开放期提出申购赎回申请，在非开放期间将无法按照基金份额净值进行申购和赎回。开放期如果出现较大数额的净赎回申请，则使基金资产变现困难，基金可能面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存在着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本基金在证券交易所的交易价格可能不同于基金份额净值，从而产生折价或者溢价的情况，虽然基金份额净值反映基金投资组合的资产状况，但是交易价格受到很多因素的影响，比如中国的经济情况、投资人对于中国债券市场的信心以及本基金的供需情况等，因此存在价格折溢价的风险。另外在本基金定期开放期间，由于投资者预期和市场情绪的影响，也存在着二级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信用类的固定收益类品种，因此，本基金除承担由于市场利率波动造成的利率风险外还要承担如企业债、公司债等信用品种的发债主体信用恶化造成的信用风险。本基金对特定投资群体设定了优惠费率。特定投资群体需在认购/申购前向基金管理人登记备案，并经基金管理人确认，否则不适用优惠认/申购费率。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由败诉方承担。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lion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8-8998]

1、《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诺安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基金份额净值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其他重要资料